

## 使用「2025 家電獎賞電子禮券」條款及細則

1. 電力賬戶(住宅客戶)生效起的 12 個月內可獲取 2025 家電獎賞電子禮券(電子禮券)，電子禮券使用日期為電力賬戶生效起的 12 個月內或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較早一項為準)，逾期作廢，不可退換。
2. 電子禮券適用於度度賞([www.clpdomeo.com](http://www.clpdomeo.com)) / 中電客戶服務中心/ 節能產品及服務熱線購買以下產品：
  - 產品組合 1 - 必需一併選購電熱水爐(供應沐浴用)及雙頭 IC 電磁爐/ 電陶爐 / 電磁及電陶爐(電熱板不適用);
  - 產品組合 2 - 必需一併選購電熱水爐(供應沐浴用)及單頭 IC 電磁爐/ 電陶爐(2 千瓦或以上);
  - 電熱水爐(供應沐浴用);
  - 雙頭 IC 電磁爐/ 電陶爐/ 電磁及電陶爐(電熱板不適用);
  - 單頭 IC 電磁爐/ 電陶爐(2 千瓦或以上)。
3. 每個合資格電力賬戶只限選用煮食爐(雙頭或單頭)及電熱水爐或產品組合電子禮券一次，不可同時使用。
4. 每次交易只限使用一張電子禮券。
5. 顧客必須在選購以上產品交易過程輸入電子禮券代碼方可兌現。
6. 每張電子禮券只限使用一次。電子禮券代碼轉發無效。如取消交易或進行退款，該次消費所使用的電子禮券，則不可再次使用及不獲退還。
7. 每次交易可同時使用此電子禮券及度度賞提供的其他優惠。
8. 電子禮券不適用於支付運費。
9. 所有電器的售價必須為港幣\$100 或以上。
10. 電子禮券不可兌換現金，使用時會一次性扣減電子禮券的總值。
11. 成功使用電子禮券後的十二個月內，顧客必須在中電賬戶登記地址安裝及使用協議中指定電器產品。
12. 成功使用電子禮券後的十二個月內，如顧客終止該電力賬戶或更改賬戶的登記客戶姓名或終止使用該指定電器產品，中電則保留權利追回已使用之電子禮券金額。
13. 顧客成功使用電子禮券，代表同意及接受中電在成功使用日期後的十二個月內派員到上址進行一次實地檢查的權利。(或提交相片電郵至 [aeh@clp.com.hk](mailto:aeh@clp.com.hk) 代替\*相片內需將有效電力編賬號碼放在用電子禮券選購爐具上拍照即可)
14. 遺失或過期之電子禮券將不獲重發。
15. 有關銷售、送遞、安裝、售後服務及貨品質素等事項均為客戶與供應商或零售商之間的協議，中電概不負責所有責任，客戶須直接與供應商或零售商接洽。
16. 中電員工賬戶持有人不得參加此計劃。
17. 電子禮券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
18. 如有任何爭議，中電保留最終決定權; 及保留權利對欺騙使用及其使用人採取適當法律行動。
19. 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